

銓敘部 函

地址：116204臺北市文山區試院路1之2號
聯絡人：王亞齡
聯絡電話：02-82366536
傳真：02-82366565
電子信箱：y100404@mocs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5月21日
發文字號：部銓二字第11458237042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602000000A114582370402-43-1.pdf、602000000A114582370402-43-2.pdf、602000000A114582370402-43-3.pdf、602000000A114582370402-43-4.pdf、602000000A114582370402-43-5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部、國防部於民國114年5月21日修正發布之軍職專長與公務人員職系認定對照表、修正總說明及對照表各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軍職專長與公務人員職系認定對照表修正案，業經本部、國防部於114年5月21日以部銓二字第1145812420號、國人管理字第1140124189號令會同修正發布，並自發布日施行。

正本：中央暨地方各主關機關人事機構(如發文清單)

副本：考試院銓敘處、考試院法規委員會、國防部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

